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2-045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自2022年9月28日至2022年10月18日，公司股票价格涨幅为120.43%，累计换手率为313.39%，截至2022年10月18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35.60元/股，静态市盈率为42.48倍，较公司近一年股价及市盈率数据均处于较高位置，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同时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竞业达”）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379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认真核查后，对关注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回复，现将书面回复披露如下：

我部关注到，近期你公司股价涨幅较大，最近10个交易日触及三次涨幅异动。请你公司董事会：

1、根据本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回复：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有关规定，针对相关事项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核实，并进行了认真自查。

公司业务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是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的技术、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为智慧教育、智慧轨道行业提供产品与服务。在智慧教育领域，公司业务产品主要包括智慧教学与校园、智慧招考、数字职教解决方案；在智慧轨道领域，主要为视频综合业务系统、综合安防系统。公司研发、生产、销售模式及所处行业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分别于9月29日、10月10日、10月13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2022-043、2022-044），对相关重要问题进行了认真核实，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综上，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2、根据本所规定，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回复：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上市时公开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目前，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均处于限售锁定状态。

按照关注函的要求，公司于2022年10月17日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书面函询，并于2022年10月18日收到书面回函。根据回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计划对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根据本所相关规定，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回复：

公司自2022年4月20日采用网络远程方式面向全体投资者召开竞业达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后，无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情况。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准确性、公平性原则的情形。

4、结合近期行业发展趋势、行业政策变化等具体情况，说明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并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如需）。

回复：

目前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自2022年9月28日至2022年10月18日，公司股票价格涨幅为120.43%，累计换手率为313.39%，截至2022年10月18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35.60元/股，静态市盈率为42.48倍，较公司近一年股价及市盈率数据均处于较高位置，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认为有必要再次进行风险提示如下：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随着国家科教兴国战略实施，教育行业客户推进数字化转型，现有竞争者仍在不断加大投入，同时也吸引了更多相关技术企业布局教育行业，将导致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

（2）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风险：新冠病毒变异等情况给全球新冠疫情发展及防控工作带来较大不确定性，我国也有局部地区疫情出现反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3）收入波动风险：公司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业务一般需要现场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才确认收入。公司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的特点，在年度之间也可能呈现不均衡性，存在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会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也借此机会再次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5、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回复：

经公司核查，并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除前述以外，公司无应当予以说明的其他事项。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9日